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：407662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588號

承辦人：曾文暘

電話：04-22289111分機64350

傳真：04-23274995

電子信箱：WYTseng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府授都管字第109023650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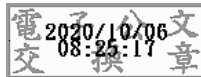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091204318_1090816767_print (387360000G_109023650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函為公有房舍結構補強工程應納入設置光電設施1案，請轉知所轄下所屬公有房舍管理人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內政部109年9月24日內授營建管字第1090816767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一級機關(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除外)

副本：本府都市發展局(使用管理科)



工程營繕科 收文:109/10/06



041090087012 有附件